

责任单位：各乡镇、中国人寿保险公司。

完成时限：2022年7月14日前。

17. 乌云镇乌云村脱贫户高血压患者徐淑芝、糖尿病患者车艳明慢性病未进行签约。

整改措施：由各乡镇对本乡镇内因行动不便等原因不能到县人民医院进行慢性病鉴定的脱贫户信息进行统计，并推送至县医保局进行核实，核实无误后由医保局组织医务人员上门开展慢性病鉴定，最大限度的提高脱贫户的满意度。

责任单位：县医保局、县人民医院、各乡镇。

完成时限：2022年7月14日前。

18. 乌云镇旧城村监测户姜洪利不知晓人身意外小额保险及农业保险。

整改措施：联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及时制定年度政策通知单，加大宣传力度，使脱贫户及监测户了解理赔政策及理赔程序，由各乡镇宣传农业保险政策，使政府已经实施的农业保险优惠政策深入人心。

责任单位：各乡镇、中国人寿保险公司。

完成时限：2022年7月14日前。

19. 乌云镇、朝阳镇有群众反映卫生院药品不全，并且药品价格高。

整改措施：由各乡镇及时摸清群众的就医需求，汇总后与县相关行业部门沟通协调，保证村民的就医需求，做到小病不出村。

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完成时限：2022年7月14日前。